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Sinco Pharmaceuticals Holdings Limited

### 兴科蓉医药控股有限公司

(根據開曼群島法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33)

##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公告

### 財務摘要

- 報告期內，本集團收益減少27.2%至人民幣414.4百萬元(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569.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為應對中國就醫藥流通行業實施「兩票制」，本集團主要產品的銷量於調整過程中有所下跌所致。
- 報告期內，本集團毛利減少68.6%至人民幣26.1百萬元(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83.1百萬元)，此乃由於銷量減少及人民幣兌美元貶值導致平均單位銷售成本增加所致。
- 報告期內，本集團錄得淨虧損人民幣31.5百萬元(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純利人民幣30.5百萬元)，減少人民幣62.0百萬元。
- 報告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為人民幣31.5百萬元，較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純利人民幣31.1百萬元減少人民幣62.6百萬元。
- 報告期內，每股基本虧損為人民幣0.020元(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盈利人民幣0.021元)。
- 董事會議決不會就報告期宣派任何中期股息(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每股0.0033港元，相當於每股人民幣0.0028元)。

## 業績

興科蓉醫藥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報告期」)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連同2016年同期的比較數字如下：

### 中期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3	414,368	569,373
銷售成本		<u>(388,252)</u>	<u>(486,319)</u>
毛利		26,116	83,054
其他收入及收益	4	3,025	206
銷售及經銷開支		(11,114)	(2,060)
行政開支		(29,120)	(35,176)
其他開支		(13,508)	(1,867)
財務成本	5	(8,859)	(3,741)
分類為持作買賣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的 金融負債公平值虧損	16	<u>(2,257)</u>	<u>—</u>
除稅前溢利／(虧損)	6	(35,717)	40,416
所得稅抵免／(開支)	7	<u>4,196</u>	<u>(9,870)</u>
期內溢利／(虧損)及全面收入總額		<u>(31,521)</u>	<u>30,546</u>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31,520)	31,062
非控股權益		<u>(1)</u>	<u>(516)</u>
		<u>(31,521)</u>	<u>30,546</u>
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虧損)：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元)	8	<u>(0.020)</u>	<u>0.021</u>

中期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7年6月30日

	附註	2017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9	195,919	103,712
無形資產	9	30,104	32,454
預付款項	10	12,095	99,858
商譽		58,632	58,632
按金	10	3,000	3,000
遞延稅項資產	11	5,013	—
<b>非流動資產總值</b>		<b>304,763</b>	297,656
<b>流動資產</b>			
存貨		192,782	137,602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2	49,330	19,868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0	114,544	67,115
分類為持作買賣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的 金融資產	16	—	146
可供出售投資	13	109,835	111,261
已抵押銀行結餘		79,022	52,02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3,969	102,050
<b>流動資產總值</b>		<b>629,482</b>	490,071
<b>流動負債</b>			
貿易應付款項	14	30,551	45,832
客戶墊款		108,765	45,665
其他應付款項		84,019	61,734
計息銀行貸款	15	141,245	165,000
應付稅項		2,714	12,221
分類為持作買賣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的 金融負債	16	2,111	—
<b>流動負債總額</b>		<b>369,405</b>	330,452
<b>流動資產淨額</b>		<b>260,077</b>	159,619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564,840</b>	457,275

		2017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債券	17	103,795	—
可換股債券	18	<u>34,587</u>	<u>—</u>
非流動負債總額		<u>138,382</u>	<u>—</u>
資產淨值		<u>426,458</u>	<u>457,275</u>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130	130
儲備		<u>427,233</u>	<u>458,049</u>
非控股權益		<u>427,363</u>	458,179
		(905)	(904)
權益總額		<u>426,458</u>	<u>457,275</u>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於2015年3月16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本公司於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皇后大道中183號中遠大廈44樓4408A室。

報告期內，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從事改善人體血漿藥品、抗生素及專注於治療領域與人體血漿製品及其他快速增長類別互補的其他藥品的市場營銷、推廣及渠道管理服務。本集團主要業務的性質於報告期內並無重大變動。

董事認為，Risun Investments Limited（「Risun」，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的母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

### 2.1 編製基準

報告期內的未經審核中期簡明財務資料乃按照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財務資料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規定的全部資料及披露，並應連同本集團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事項變動

編製本中期簡明財務資料所採用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依循者貫徹一致，惟自2017年1月1日開始的財政年度首次採納以下多項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除外。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	<i>披露計劃</i>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i>就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i>
2014年至2016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i>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修訂本)澄清準則的範圍</i>

採納該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並無重大財務影響。

### 3. 收益及經營分部資料

收益指已售貨物的發票淨值。

本集團的收益及溢利貢獻主要來自其於中國的人血白蛋白注射液、抗生素以及專注於治療領域與人體血漿製品及其他快速增長之類別互補的其他治療藥品的銷售，我們將其列為單一可報告分部，與本集團內部向本集團高級管理層報告資料方式一致，以便進行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此外，本集團使用的主要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因此，除以實體為單位披露外，未有呈列分部分析。

#### 以實體為單位披露

##### 產品資料

下表載列報告期內按產品劃分來自外部客戶的總收益及各產品所佔總收益百分比：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銷售貨物：				
人血白蛋白注射液	217,555	52.5	319,257	56.1
抗生素*	146,409	35.3	174,673	30.7
其他#	50,404	12.2	75,443	13.2
	<u>414,368</u>	<u>100.0</u>	<u>569,373</u>	<u>100.0</u>

\* 安可欣、麥道必及特福猛

# 滔羅特、愛賽福、達菲林、艾迪莎、達納康及思密達

##### 地區資料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的所有外界收益均來自位於中國(本集團營運實體註冊地)的客戶。本集團所有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

##### 主要客戶資料

來自一名主要客戶的收益(均佔總收益的10%或以上)載列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客戶A	<u>85,117</u>	*

\* 佔總收益的10%以下

#### 4. 其他收入及收益

有關其他收入及收益的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銀行利息收入	413	202
政府補助*	606	—
來自可供出售投資的利息收入(附註13)	1,890	—
其他	116	4
	<u>3,025</u>	<u>206</u>

\* 並無有關該等政府補助的未履行條件或或然事項。

#### 5. 財務成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銀行貸款利息	5,675	3,384
應收貼現票據利息(附註12)	3,098	357
債券利息(附註17)	86	—
	<u>8,859</u>	<u>3,741</u>

#### 6. 除稅前溢利/(虧損)

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虧損)乃經扣除以下各項後得出：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已售存貨成本	<u>388,252</u>	<u>486,319</u>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薪酬)：		
工資及薪金	6,484	3,220
福利及其他利益	518	463
以股權結算的購股權開支(附註19)	704	—
退休金計劃供款		
— 一定額供款基金	704	490
住房公積金		
— 一定額供款基金	259	224
僱員福利開支總額	<u>8,669</u>	<u>4,397</u>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折舊	9	5,173	2,686
無形資產攤銷	9	2,350	2,544
研究開支		1,098	2,343
經營租約租金		1,119	613
匯兌虧損淨額		11,118	347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收益		(101)	–
核數師薪酬		750	750

## 7. 所得稅

所得稅開支／(抵免)的主要組成部分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中國期內所得稅	817	6,370
香港期內所得稅	–	3,500
中國期內遞延稅項(附註11)	(4,550)	–
香港期內遞延稅項(附註11)	(463)	–
期內稅項開支／(抵免)總額	(4,196)	9,870

附註：

-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維爾京群島的規則及法規，本集團毋須繳納開曼群島及英屬維爾京群島任何所得稅。
- 由於本集團於報告期內並無源自香港或在香港產生的應課稅溢利，故未有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
- 四川興科蓉藥業有限公司(「四川興科蓉藥業」)根據「西部大開發政策」至2020年12月31日前享有15%優惠稅率。由於報告期其無源自四川興科蓉藥業或由其賺取的應課稅溢利，故未有計提四川興科蓉藥業的稅項撥備。

2015年至2017年期間，西藏自治區所得稅率由15%改為9%。因此，西藏林芝紫光藥業有限責任公司(「林芝紫光」)於報告期內享有9%優惠稅率。

除四川興科蓉藥業及林芝紫光外，本集團於中國的其他附屬公司須就報告期內產生的應課稅溢利按稅率25%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 8. 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虧損)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按報告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人民幣31,520,000元(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人民幣31,062,000元)，及報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1,615,220,000股(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455,459,890股)計算。

由於本公司尚未行使購股權的行使價高於報告期內本公司股份的平均市價，因此並無就報告期內每股基本虧損作出任何攤薄調整。由於過往期間並無出現攤薄事件，因此並無就過往期間的每股基本盈利作出調整。

## 9.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

報告期內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的變動如下：

	物業、廠房 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無形資產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7年1月1日的賬面值	103,712	32,454
添置	97,405	—
處置	(25)	—
於報告期內扣除的折舊／攤銷(附註6)	(5,173)	(2,350)
於2017年6月30日的賬面值	<u>195,919</u>	<u>30,104</u>

附註：

於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賬面淨值約為人民幣96,678,000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14,090,000元)的樓宇建於本集團仍在申請土地使用權證的土地上。董事認為本集團有權合法及有效佔用及使用上述土地。董事亦認為，上述事宜對本集團於2017年6月30日的財務狀況不會有任何重大影響。

於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賬面淨值為人民幣85,860,000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76,145,000元)的樓宇已抵押予銀行，作為銀行貸款的擔保(附註15)。

## 10. 預付款項、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017年 6月30日 附註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i>流動部分：</i>		
以下項目的預付款項：		
— 購買存貨	52,318	21,123
— 專業服務費	(a) 1,012	5,443
— 其他	187	469
按金	1,522	1,748
以下項目的其他應收款項：		
— 可收回增值稅	57,345	36,049
— 採購回扣	1,180	874
— 員工墊款	241	297
— 原到期三個月以上的定期存款應收利息	220	—
— 其他	519	1,112
	<u>114,544</u>	<u>67,115</u>
<i>非流動部分：</i>		
以下項目的預付款項：		
—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3,520	—
— 物業、廠房及設備	8,575	99,858
	<u>12,095</u>	<u>99,858</u>
以下項目的按金：		
— 物業、廠房及設備	(b) 3,000	3,000
	<u>15,095</u>	<u>102,858</u>
	<u>129,639</u>	<u>169,973</u>

### 附註：

- (a) 於2017年6月30日的結餘主要指於2017年7月1日至2018年3月31日期間，就有關其各別專業服務付予獨立第三方的專業服務費用。
- (b) 結餘指就本集團冷鏈倉儲設施建設付予一名獨立第三方的按金。

## 11. 遞延稅項資產

	2017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可用作抵銷應課稅溢利的虧損(a)	4,696	-
分類為持作買賣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的 金融負債公平值變動	<u>317</u>	<u>-</u>
	<b><u>5,013</u></b>	<b><u>-</u></b>

附註：

- (a) 於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於香港的累計稅項虧損為人民幣2,804,000元(2016年12月31日：不適用)，可無限期用作抵銷產生虧損的公司的未來應課稅溢利。此外，本集團於中國產生的累計稅項虧損為人民幣28,220,000元(2016年12月31日：不適用)，將於五年內到期，可用作抵銷產生虧損的公司的未來應課稅溢利。

並無就由持續虧損的附屬公司產生的稅項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原因為有關附屬公司被視為不可能有應課稅溢利可供抵銷稅項虧損。

## 12.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2017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49,330	11,751
應收票據	<u>-</u>	<u>8,117</u>
	<b><u>49,330</u></b>	<b><u>19,868</u></b>

本集團與其客戶的貿易條款主要為須於交付產品前以現金或銀行承兌的應收票據全數付款(若干獲授介乎30日至60日信貸期的客戶除外)。本集團嚴格控制尚未收回的應收款項結算，並擁有信貸控制部門，以將信貸風險降至最低。貿易應收款項為不計息及無抵押。

根據發票日期，本集團於2017年6月30日的全部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均為兩個月內且並無逾期減值。

報告期內，本集團貼現若干獲中國的銀行承兌的應收票據，該等應收票據賬面值合共為人民幣146,456,000元(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55,252,000元)(「終止確認票據」)。終止確認票據獲中國工商銀行、招商銀行、中國銀行及成都農村商業銀行等中國知名銀行承兌，該等票據均在報告期末後三個月內到期。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票據法》，倘中國的銀行違約，終止確認票據持有人對本集團擁有追索權(「持續參與」)。董事認為，本集團已轉移絕大部分與終止確認票據有關的風險及回報。因此，其已終止確認終止確認票據及相關貼現墊款的全部賬面值。

本集團因對終止確認票據的持續參與而面對的最大損失風險及購回該等終止確認票據的未貼現現金流量與其面值相等。董事認為，本集團對終止確認票據的持續參與的公平值並不重大。

報告期內，本集團確認應收貼現票據的利息開支人民幣3,098,000元(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357,000元)(附註5)。均無於報告期內或累計確認持續參與的收益或虧損。整個報告期的貼現額分佈平均。

### 13. 可供出售投資

可供出售投資指一年期基金120,000,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103,500,000元)，即由獨立第三方深圳市威廉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於2016年7月13日發行的威廉金控併購9號基金(「基金」)。基金每年固定回報率為3.6%，為根據包括債券、逆回購債券、銀行存款、可轉讓存款證、外匯市場基金以及具有低風險及高流動性的其他金融產品的投資組合所得穩定收入計算。於贖回前不少於五日發出書面通知後，本集團可於認購事項後隨時贖回基金。因此，上述投資被指定為可供出售債務工具。根據相關合約，基金本金於贖回或到期時可獲保證。於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賬面值為126,566,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109,835,000元)的基金(2016年12月31日：124,423,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111,261,000元)按公平值計量。

報告期內，本集團於損益確認為「其他收入」的可供出售投資的應計利息收入為2,142,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1,890,000元)(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不適用)。

### 14. 貿易應付款項

貿易應付款項根據發票日期於2017年6月30日及2016年12月31日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7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內	<u>30,551</u>	<u>45,832</u>

本集團的貿易應付款項為不計息及通常於90日內結清。

## 15. 計息銀行貸款

	2017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須於一年內償還的銀行貸款：		
有抵押	141,245	35,000
有擔保	-	110,000
無抵押	-	20,000
	<u>141,245</u>	<u>165,000</u>

於2017年6月30日，除人民幣7,745,000元的銀行貸款以美元計值外，全部其他銀行貸款乃以人民幣計值。

於2017年6月30日，除人民幣40,000,000元的銀行貸款按一年期中國銀行同業拆息(「中國銀行同業拆息」)加1.58%至2.01%的浮動利率計息外，全部其他銀行貸款乃按固定年利率介乎3.09328%至5.655%計息。

於2017年6月30日，有關銀行貸款乃以本集團賬面淨值為人民幣85,860,000元的樓宇、本集團的定期存款人民幣43,019,000元、林芝紫光的全部股權及四川興科蓉藥業的40%股權作為抵押。

## 16. 分類為持作買賣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負債)

	2017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貨幣遠期合約	<u>(2,111)</u>	<u>146</u>

分類為持作買賣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負債指於2017年6月30日按公平值計量的貨幣遠期合約的公平值虧損。

於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與滙豐銀行(中國)有限公司(「滙豐中國」)訂有未到期貨幣遠期合約5,870,000美元及2,553,000美元，到期日分別為2017年7月及2017年8月，並於初步確認時由本集團指定為分類為持作買賣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負債。貨幣遠期合約的公平值由獨立專業估值師使用柏力克-舒爾斯定價模式估計。

## 17. 債券

於2017年6月27日，本公司發行本金總額為120,000,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104,150,000元)的非上市債券。本公司就債券承擔的責任由本公司主席、執行董事兼聯席行政總裁黃祥彬先生無條件擔保。債券的到期日為發行日期起滿24個月當日。賬面實際年利率為10%，且利息須按季支付。

報告期內債券的相關利息支出為人民幣86,000元(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不適用)。

## 18. 可換股債券

	2017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可換股債券負債部分	30,436	—
嵌入式衍生工具的公平值	4,151	—
	<u>34,587</u>	<u>—</u>

於2017年6月30日，本公司(「發行人」)可換股債券本金總額為40,000,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34,717,000元)。本公司就可換股債券承擔的責任由黃祥彬先生無條件擔保。報告期內該等可換股債券數目概無變動。可換股債券的詳細條款及條件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6月25日的公告。

於報告期內發行的可換股債券已分為負債部分及嵌入式衍生工具如下：

	2017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可換股債券的面值	34,717	—
轉換權於2017年6月30日的公平值	(4,151)	—
負債部分應佔直接交易成本	<u>(130)</u>	<u>—</u>
於2017年6月30日的負債部分	<u>30,436</u>	<u>—</u>

## 19.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設有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旨在向對本集團發展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提供獎勵及回報。購股權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為本公司、其附屬公司或本集團持有任何股權的任何實體(「投資實體」)的僱員(不論全職或兼職)，包括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及任何投資實體的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購股權計劃已於2016年2月1日獲本公司股東批准並於上市後生效，且除非另行取消或修訂，否則將由2016年2月1日起計十年內維持有效。詳情請參閱本公司2016年年報。

以下為報告期內尚未根據購股權計劃行使的購股權：

	附註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每股股份港元	購股權數目 千份
於2017年1月1日	(i)	0.568	30,000
於報告期內沒收	(ii)	<u>0.568</u>	<u>(11,450)</u>
於2017年6月30日		<u>0.568</u>	<u>18,550</u>

附註：

(i) 於2017年1月1日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指本公司就本公司若干合資格參與者對本集團發展所作貢獻於2016年9月21日根據購股權計劃按行使價每股0.568港元向彼等授出30,000,000份購股權。

(ii) 根據購股權計劃授予若干合資格參與者的購股權在參與者於報告期內離職後沒收。

於2017年6月30日及2016年12月31日尚未行使購股權的行使價及行使期如下：

#### 2017年6月30日

購股權數目 千份	每股行使價 港元	行使期
7,420	0.568	2017年9月21日至2022年9月20日
5,565	0.568	2018年9月21日至2022年9月20日
<u>5,565</u>	<u>0.568</u>	2019年9月21日至2022年9月20日
<u>18,550</u>		

#### 2016年12月31日

購股權數目 千份	每股行使價 港元	行使期
12,000	0.568	2017年9月21日至2022年9月20日
9,000	0.568	2018年9月21日至2022年9月20日
<u>9,000</u>	<u>0.568</u>	2019年9月21日至2022年9月20日
<u>30,000</u>		

本公司於報告期內確認購股權開支人民幣704,000元(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不適用)。

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以股權結算的購股權的公平值乃於授出日期以二項式模式估計，並經計及授出購股權的條款及條件。下表載列所採用模式的參數：

股息率(%)	零
預期波幅(%)	48.75
無風險利率(%)	0.72

預期波幅反映歷史波幅可標示未來趨勢的假設，但未必為實際結果。

計量公平值時概無納入已授出購股權的其他特徵。

於2017年6月30日，根據購股權計劃，本公司有18,550,000份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根據本公司目前的資本架構，倘悉數行使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將導致額外發行18,550,000股本公司普通股以及增加股本1,855港元及股份溢價至少10,534,545港元(扣除發行開支前)。

於本公告日期，根據購股權計劃，本公司有18,550,000份尚未行使的購股權，佔本公司於該日已發行股份約1.1%。

## 20. 承擔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的資本承擔如下：

	2017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 建設冷鏈倉儲設施	<u>32,386</u>	<u>2,265</u>

## 21. 關連方交易

(a) 報告期內，本集團與其關連方進行以下重大交易：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由黃祥彬先生擔保的可換股債券及債券	(i)	<u>138,382</u>	<u>—</u>
以Risun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抵押的可換股債券及債券	(ii)	<u>138,382</u>	<u>—</u>

(i) 本公司就可換股債券及債券承擔的責任由黃祥彬先生無償擔保(附註17及18)。

(ii) 本公司就可換股債券及債券承擔的責任由Risun以其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無償抵押(附註17及18)。



(b)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報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1,726	667
退休金計劃供款	11	49
	<u>1,737</u>	<u>716</u>

## 22. 股息

董事議決不會就報告期向本公司股東宣派或派付任何中期股息(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每股0.0033港元(相當於每股人民幣0.0028元))。

## 23. 報告期後事項

截至2017年7月底，附註13所述基金的本金及應計利息收入已悉數收回。

## 24. 批准中期簡明財務資料

中期簡明財務資料已於2017年8月25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2017年是全面貫徹落實全國衛生與健康大會精神和實施「十三五」醫改規劃的重要一年，是形成較為系統的基本醫療衛生制度框架、完成醫改階段性目標任務的關鍵一年。伴隨著產業結構調整的加速，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著力推進分級診療、現代醫院管理、全民醫保、藥品供應保障、綜合監管等制度建設，整個醫藥產業一方面面臨著醫保控費力度加大、藥品價格限制和成本上升的困境，另一方面沐浴著公立醫院深化改革和新興醫療健康產業誕生而吸引更多資本入注的春風。

於報告期內，受招標降價、醫保控費、「兩票制」、「營改增」、公立醫院取消藥品加成等政策影響，醫藥流通企業所處的宏觀環境更加複雜，本集團業務仍然面臨著壓力和挑戰，整體經營業績也因此受到了明顯影響。於報告期內，本集團錄得總收益人民幣414.4百萬元（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569.4百萬元），同比下降27.2%，主要是由於為應對中國就醫藥流通行業實施「兩票制」，本集團主要產品的銷量於調整過程中有所下跌所致。本集團實現毛利人民幣26.1百萬元（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83.1百萬元），同比下降68.6%，此乃由於銷量減少及人民幣兌美元貶值導致平均單位銷售成本增加所致。為應對目前的困境，本集團以行業發展趨勢和業務需求為導向，優化產品結構，採取合理的投標策略，充分發掘產品的質量和品牌優勢。同時繼續加大市場推廣力度，配以開拓新的市場銷售渠道來提升產品的銷量，使得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可以儘快重回正常發展軌道。

## 1. 產品經營

本集團現有產品組合包括多項由海外中小型製藥商生產的優質產品，涵蓋抗感染藥物、血液製品、消化系統、心血管系統等多個治療領域。

### 人血白蛋白注射液

隨著我國醫療水平的提高、居民健康意識和支付能力增強和老齡化進程的加快，血液製品在我國的終端市場容量呈現不斷增長的態勢。受制於漿站數量與血漿採集量的限制，我國血液製品產量有限，市場需求缺口較大。自2015年下半年以來，隨著血液製品價格放開，全國各省陸續將血液製品納入談判議價品種目錄並啟動直接掛網採購項目，血液製品價格得到不同程度的提升。

本集團經營的人血白蛋白注射液是由全球血液製品巨頭之一的奧克特珐瑪公司(「**奧克特珐瑪**」)生產，用於治療因血容量降低引起的休克、消除水腫和有毒物質、新生兒高膽紅素血症等。作為奧克特珐瑪人血白蛋白注射液在中國24個省、市及自治區的獨家服務供應商，《國家基本醫療保險、工傷保險和生育保險藥品目錄(2017年版)》(「**2017年國家醫保目錄**」)中人血白蛋白適應症範圍的擴大，為本集團人血白蛋白的銷售奠定了良好的市場基礎。

然而，隨著我國漿站審批速度加快，國內人血白蛋白生產商的供應量出現較大幅度增長，同時進口人血白蛋白注射液的供應量也保持了持續放大的態勢，使得報告期內人血白蛋白產品的整體供應量增加。同時受國內醫藥流通行業改革的影響，本集團人血白蛋白注射液的原有銷售渠道內競爭加劇，而新的銷售渠道及網絡尚處於初步建設階段，因此於報告期內，人血白蛋白注射液實現銷售收益人民幣217.6百萬元，同比減少31.9%。面對原有銷售渠道內受到的競爭，本集團迅速根據市場變化調整銷售策略；同時為穩定和擴大銷售，本集團也在積極建立新的營銷網絡體系，開拓新的市場領域，從而打造延伸到終端市場的營銷網絡。

### **安可欣(注射用頭孢呋辛鈉)**

安可欣由塞浦路斯麥道甘美大藥廠(「麥道甘美」)生產，屬第二代頭孢類抗菌素。用於治療敏感細菌所造成的感染症，如呼吸道感染、生殖泌尿道感染、皮膚及軟組織感染等，該產品被納入國家基本藥物目錄、2017年國家醫保目錄甲類品種。由於安可欣在長期的臨床使用中展現出依從性高、安全性佳等特點，是國內抗感染類主要用藥之一。然而在醫保控費和招標降價的大背景下，帶量採購、聯合體採購、「雙信封」競標、二次議價等方式使得抗生素的降價壓力激增，同時相關政策偏向保護國內首仿、達到國際水平仿製藥，使得進口藥品優勢相對減弱。此外在「兩票制」開始試點的2017年，各省、市及自治區的銷售渠道也面臨著新規定下的調整，安可欣的銷售因此受到影響，於報告期內實現銷售收益人民幣123.2百萬元，較去年同期下降17.0%。隨著「兩票制」政策的逐步落實，集團面對「兩票制」實施轉變的銷售模式和網絡也將逐步調整到位，相信該品種的銷售也將逐步恢復。

### **麥道必(注射用頭孢呋酮鈉)**

麥道必由塞浦路斯麥道甘美生產，屬第三代頭孢類抗菌素。用於治療敏感產菌引起的感染症，如呼吸系統、生殖泌尿道感染、膽道、胸腹腔、皮膚及軟組織感染、盆腔感染及敗血症等，對流感桿菌、腦膜炎球菌引起的腦內感染亦有較好療效。由於廠家產量不足無法正常供貨，致使報告期內麥道必實現銷售收益人民幣5.5百萬元，較去年同期減少79.0%。根據廠家的預期，在2017年底該產品的供貨量將逐步恢復穩定。

### **特福猛(注射用阿莫西林鈉舒巴坦鈉)**

特福猛是本集團於2016年年底引進的新產品，由阿根廷霸科製藥廠生產，是經典的青黴素酶抑制劑複方製劑，原研進口產品。適用於對單獨使用 $\beta$ 內醯胺類抗生素和頭孢菌素耐藥的產 $\beta$ 內醯胺酶的微生物所致的呼吸道感染、皮膚和軟組織感染、盆腔感染、泌尿系統感染、口腔感染、嚴重系統性感染等。受限於醫藥政策緊縮和本產品「限制用藥」屬性，報告期內特福猛實現銷售收益人民幣17.7百萬元。

## 其他產品

除上述產品外，本集團產品組合中也包括下列產品，本期間共計貢獻收入約人民幣50.4百萬元。

名稱	通用名	適應症	收益 (人民幣 百萬元)
達菲林	注射用醋酸曲普瑞林	轉移性前列腺癌、 性早熟、女性不孕 症、手術前子宮肌瘤	19.9
艾迪莎	美沙拉秦緩釋顆粒	潰瘍性結腸炎、潰瘍性 直腸炎和克隆氏病	14.9
達納康	銀杏葉片	老年人慢性神經感覺 和認知的病理性缺陷 的症狀	8.6
滔羅特	牛磺熊去氧膽酸膠囊	適用於溶解膽固醇結石	6.6
愛賽福	注射用1,6-二磷酸果糖	低磷酸血症、慢性酒 精中毒、長期營養不 良、慢性呼吸衰竭等 慢性疾病	0.3
思密達	蒙脫石散	急、慢性腹瀉，食管炎 及與胃、十二指腸、 結腸疾病有關的疼痛	0.1
共計			<u>50.4</u>

## 2. 營銷推廣網絡發展

本集團的營銷推廣服務是通過內部團隊及內部團隊與第三方推廣商合作而展開。因此，不斷拓展營銷推廣網絡，並持續強化對經銷商的管理是本集團的重點發展戰略之一。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以「靈活應變」和「專業高效」為目標，著力打造營銷推廣隊伍快速應對市場環境變化以及高效執行運營方案兩方面的能力，對各事業部進行人才盤點，精簡營銷推廣隊伍組織架構。同時，進一步細化營銷團隊績效管理，優化對各產品投入的銷售資源配置，提升營銷推廣隊伍業務運營效率。於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擁有的內部營銷團隊約50人。

與此同時，本集團積極應對在各省加速落地的「兩票制」，各產品事業部全面梳理現有經銷商網絡結構，在與經銷商進行充分交流的基礎上，採取內部銷售隊伍和與各地經銷商合作的方式，加速推動銷售渠道向終端市場延伸，由原有按照區域劃分轉型到按照各個區域內的醫院劃分對應的推廣服務商，使公司的銷售網絡直達終端市場，同時從大型的三級甲等醫院逐漸往下覆蓋到省地市以及縣一級醫院，不斷加深市場滲透率。

另外，本集團進一步強化內部營銷團隊對產品市場推廣活動的直接參與，包括定期向第三方推廣服務商提供產品知識培訓，通過籌辦或參與醫療或醫藥會議、座談會及產品研討會等方式直接參與產品的學術推廣活動，拓展產品主要治療領域的意見領袖網絡等，以保證產品信息準確及時地傳達於醫生。除了產品推介外，本集團還主動邀請全國第三方推廣商一同探討解讀國家政策的重大影響，提高集團培訓的附加價值及吸引力。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擁有遍布中國31個省、市及自治區的530名經銷商及推廣商，覆蓋至全國約1,200家三級醫院、1,500家二級醫院及超過1,000家一級醫院、藥房和其他醫療機構。

### 3. 冷鏈倉儲設施

考慮到本集團今後業務擴張需求以及血液製品、生物製品在倉儲、運輸環節對於醫藥冷鏈的巨大需求，本集團在四川省成都市雙流區建設了冷鏈倉儲設施。本集團向雙流區政府提請辦理土地出讓手續正在積極進行中，已完工的第一期冷鏈倉儲設施(15,000平方米)可滿足公司自身的倉儲需求，能夠更好地控制產品組合中血液製品的質量安全，待第二期建設(包括25,000平方米的冷鏈倉儲及47,000平方米的研發基地)竣工時可向第三方提供高品質的醫藥冷鏈倉儲服務。

### 4. 研發

本集團與中國中醫科學院中藥研究所訂立合作協議，開發以雄黃為原料的化學藥物「Sinco I」，是以雄黃為原料的用於治療急性早幼粒細胞白血病的新型藥物，以期將集團業務向上游延伸的同時，未來將該治療領域的新藥提供給患者。本集團在Sinco I的研發工作上取得了一定進展，目前正在設計建設中試車間以開展中試試驗。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產生開發Sinco I的研發投入為人民幣1.1百萬元。

## 前景及展望

2017年上半年，國內外宏觀經濟環境依然充滿不確定性因素。在「健康中國」的頂層戰略設計下，中國醫藥衛生體制改革將進入攻堅之年，多項醫改政策將全面實施，產業結構優化、技術設施升級、國際化發展會受到更多支持，企業格局和產品格局會更加分化，行業整合加速，機遇與挑戰並存。受人口老齡化、健康意識提高、疾病譜轉變、新興技術運用等因素驅動，推動中國醫藥行業發展的剛性需求將長期存在，醫藥健康行業作為中國的重要民生產業，仍具有強勁的增長動力和巨大的剛性需求。

本集團將繼續秉持擴大營銷推廣網絡和優化產品組合的企業發展戰略，堅持以血液製品作為業務發展的核心治療領域，繼續做大做強企業，積極謀求企業發展。在擴大營銷推廣網絡上，本集團將加快銷售隊伍建設步伐，不斷推進營銷推廣網絡渠道下沉並通過開發與醫院的多模式合作方式向終端市場延伸，為集團貢獻更高利潤，打造核心營銷能力和建立終端網絡以期承載更多產品。

在優化產品組合方面，本集團堅持以血液製品作為產品發展的核心治療領域，將繼續保持與奧克特珐瑪的緊密合作，積極尋求新產品的合作機會，並進一步增強為其人血白蛋白提供營銷、推廣及渠道管理服務的能力。同時，本集團將積極尋找符合中國市場需求及本集團戰略方針的海外優質產品，並主動尋找收購優質銷售權的機會，以豐富現有及未來產品組合。

## 財務回顧

### 收益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錄得收益人民幣414.4百萬元，較2016年同期的人民幣569.4百萬元減少人民幣155.0百萬元或27.2%，其主要由於下列因素所致：

- (i) 為應對中國各省、市及自治區醫藥流通行業「兩票制」不同的實施時間表，本集團對其業務模式及銷售網絡持續進行調整，導致持續調整期間產品的銷量減少。其中安可欣及麥道必銷量減少約30.5%，收益較2016年同期減少人民幣45.9百萬元；市場基礎較弱的較新產品(即滔羅特及愛賽福)銷量減少約90%，收益較2016年同期減少人民幣68.5百萬元；
- (ii) 受血液製品市場調整影響，人血白蛋白注射液銷量較2016年同期減少約30.4%，且為應對市場競爭，本集團亦將平均售價略減2.1%。因此，人血白蛋白注射液所貢獻收益較2016年同期減少人民幣101.7百萬元；及
- (iii) 於2016年底收購的青島瑞馳藥業有限公司(「青島瑞馳」)，於報告期內貢獻收益約人民幣61.0百萬元，主要來源於銷售達菲林、達納康、艾迪莎及特福猛。

有關按產品劃分的營運業績的詳盡討論，請參閱「管理層討論及分析—業務回顧」部分。



## 銷售成本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錄得銷售成本人民幣388.3百萬元，較2016年同期的人民幣486.3百萬元減少人民幣98.0百萬元或20.2%，與銷量減少一致。

## 毛利及毛利率

報告期內，本集團毛利較2016年同期減少人民幣57.0百萬元或68.6%。毛利率由2016年上半年的14.6%下跌至報告期內的6.3%。有關下跌可進一步分析如下：

- (i) 受人民幣兌美元貶值影響，本集團產品採購成本提高，導致報告期內平均單位銷售成本較2016年上半年增加約5%至6%；及
- (ii) 上述人血蛋白注射液的平均售價減少2.1%。

## 其他收入及收益

報告期內，其他收入及收益為人民幣3.0百萬元，較2016年同期增加人民幣2.8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來自可供出售投資的利息收入增加人民幣1.9百萬元；及(ii)政府補助增加人民幣0.6百萬元。

## 銷售及經銷開支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錄得銷售及經銷開支人民幣11.1百萬元，較2016年同期增加人民幣9.0百萬元，主要由於為應對「兩票制」的逐步推行，本集團精簡其經銷商網絡，並投入更多內部銷售團隊與區域第三方推廣商進行合作，因此，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營銷及推廣費用增加人民幣5.8百萬元，而員工成本及內部銷售團隊所產生差旅費亦增加人民幣2.6百萬元。

## 行政開支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錄得行政開支人民幣29.1百萬元，較2016年同期減少人民幣6.1百萬元，主要由於上市費用減少人民幣17.5百萬元。減少由以下各方面的增加所部分抵銷：

- (i) 董事薪酬及員工成本(包括購股權攤銷開支)人民幣2.8百萬元；
- (ii) 與2016年下半年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相關的折舊人民幣2.5百萬元；
- (iii) 獨家經銷權攤銷開支人民幣2.3百萬元由銷售成本重新分類至行政開支；
- (iv) 日常營運開支人民幣1.9百萬元；及
- (v) 專業諮詢費人民幣2.0百萬元。

## 其他開支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錄得其他開支人民幣13.5百萬元，較2016年同期增加人民幣11.6百萬元，主要是由於產生外匯虧損人民幣11.1百萬元。

## 財務成本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錄得財務成本人民幣8.9百萬元，較2016年同期增加人民幣5.2百萬元，其中(i)由於自2016年下半年以來本集團取得更多銀行借貸，以便增加加入血白蛋白注射液的採購量，導致銀行借貸利息增加人民幣2.3百萬元；及(ii)為有效管理資本，應收票據貼現利息增加人民幣2.7百萬元。

## 所得稅抵免／(開支)

於報告期內，由於經營業績處於虧損狀態，本集團錄得所得稅抵免人民幣4.2百萬元。

## 報告期內溢利／(虧損)

由於上述因素，本集團錄得虧損淨額人民幣31.5百萬元，較2016年同期的純利人民幣30.5百萬元減少人民幣62.0百萬元。

## 存貨

於2017年6月30日，存貨結餘增加人民幣55.2百萬元至人民幣192.8百萬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137.6百萬元)。該增加主要由於血液製品受市場調整影響銷量下跌導致人血白蛋白注射液增加人民幣97.7百萬元。該增加由安可欣及麥道必減少人民幣5.8百萬元、滔羅特及愛賽福減少人民幣6.6百萬元以及青島瑞馳存貨結餘減少人民幣30.1百萬元所部分抵銷。

本集團的平均存貨周轉天數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45天增加至報告期內的77天，主要是由於人血白蛋白注射液的銷量下降及存貨結餘增加所致。

##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於2017年6月30日，貿易應收款項增加人民幣37.5百萬元至人民幣49.3百萬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11.8百萬元)。於報告期內，除若干客戶獲授介乎30日至60日的信貸期外，本集團與其客戶的貿易條款主要為須於交付產品前以現金或銀行承兌的應收票據全數付款。應收票據及貿易應收款項平均周轉天數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1天減少至報告期內的15天，主要反映收購青島瑞馳的影響。

根據發票日期，本集團截至2017年6月30日的全部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均介乎兩個月內且並無逾期或減值。

## 貿易應付款項

截至2017年6月30日，貿易應付款項減少人民幣15.2百萬元至人民幣30.6百萬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45.8百萬元)，主要是由於青島瑞馳結算應付款項人民幣22.9百萬元，因此貿易應付款項平均周轉天數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6天減少至報告期內的18天。

## 預付款項

於2017年6月30日，預付款項減少人民幣87.8百萬元至人民幣12.1百萬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99.9百萬元)，主要由於(i)冷鏈倉儲設施約人民幣93.6百萬元於報告期內已轉移至物業、廠房及設備；及(ii)有關收購一間醫藥公司的付款人民幣3.5百萬元。

## 可供出售投資

於2017年6月30日，結餘指一年期基金120.0百萬港元(相當於人民幣103.5百萬元)，即獨立第三方深圳市威廉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於2016年7月13日發行的威廉金控併購9號基金(「基金」)。截至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基金按公允價值計量的賬面價值為126.6百萬港元(相當於人民幣109.8百萬元)(2016年12月31日：124.4百萬港元(相當於人民幣111.3百萬元))。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7月13日的公告。

## 借貸及負債比率

於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的計息銀行貸款為人民幣141.2百萬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165.0百萬元)，全部均須於一年內償還。

除銀行借貸外，於2017年6月，本集團已發行金額為120.0百萬港元的債券(「債券」)及40.0百萬港元的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債券按年利率10%計息，而可換股債券按年利率8%計息，且可轉換為本公司股份，有關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6月25日、2017年6月27日及2017年6月30日的公告。截至2017年6月30日，債券及可換股債券為人民幣138.4百萬元(2016年12月31日：無)。

本集團的負債比率按淨債務除以總權益與淨債務之總和計算，而淨債務等於計息銀行貸款、債券及可換股債券負債部分減現金等價物。截至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的負債比率為31.0%(2016年12月31日：12.1%)。

## 流動資金及資本來源

下表為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綜合現金流量表的簡明摘要：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88,157)	8,666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39,392)	(35,254)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07,190	327,01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20,359)	300,426
外匯匯率變動影響	(729)	3,611
	<hr/>	<hr/>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4,079	60,206
	<hr/>	<hr/>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2,991	364,243
	<hr/>	<hr/>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財務狀況表所列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3,969	284,661
於獲得時的原到期日不超過三個月用作發行信用證 抵押的定期存款	49,022	79,582
	<hr/>	<hr/>
現金流量表所列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2,991	364,243
	<hr/>	<hr/>

##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於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88.2百萬元。此乃主要由於購買人血白蛋白注射液所用現金以及進口稅及費用高於銷售產品所收取現金所致。

##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於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39.4百萬元，包括(i)存置已抵押存款人民幣30.0百萬元；及(ii)支付有關資本開支款項人民幣9.5百萬元，有關詳情載於下文資本開支分析。

##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於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07.2百萬元，主要指(i)銀行借貸的所得款項人民幣142.7百萬元；及(ii)債券及可換股債券的所得款項人民幣139.7百萬元。現金流入由(i)償還銀行借貸人民幣166.4百萬元；(ii)支付銀行借貸利息人民幣5.7百萬元；及(iii)支付應收票據貼現利息人民幣3.1百萬元所部分抵銷。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報告期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17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以人民幣計值	79,823	100,945
以美元計值	1,725	36,467
以港元計值	51,002	16,251
以歐元計值	441	416
	<u>132,991</u>	<u>154,079</u>

## 外匯風險

本集團向海外供應商購買產品以美元及歐元計值。本集團大部分資產及負債以人民幣計值，惟若干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已抵押銀行結餘、其他應收款項、可供出售投資、預付款項及貿易應付款項、銀行貸款、債券及可換股債券項目則以美元、歐元及港元計值。

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對沖交易以管理外匯潛在波動。管理層會監察本集團外匯風險，並將在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 資本開支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所示期間的資本開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5,998	25,754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	9,500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預付款項	3,520	-
	<u>9,518</u>	<u>35,254</u>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截至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共有130名僱員。於報告期，本集團的員工成本總計人民幣8.7百萬元，而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為人民幣4.4百萬元。

本集團僱員薪酬政策乃考量有關當地市場的薪酬、行業的整體薪酬標準、通脹水平、企業營運效率及僱員表現等因素而釐定。本集團每年為僱員作一次表現評核，年度薪金檢討及晉升評估時會考慮有關評核結果。本集團僱員根據若干績效條件及評核結果考慮其年度花紅。本集團根據相關中國法規為其中國僱員作出社會保險供款。

本集團亦為僱員提供持續學習及培訓計劃，以提升彼等的技能及知識，藉此維持彼等的競爭力並提高客戶服務的質量。本集團於報告期在招聘方面並無遇到任何重大困難，亦無出現任何嚴重人員流失或任何重大勞資糾紛。

此外，本公司採納購股權計劃以肯定本集團若干僱員的貢獻，及向彼等提供獎勵，以挽留彼等繼續協助本集團的營運及發展。

## 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本公司自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包銷費及相關開支)約為260.0百萬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217.2百萬元)。截至2017年6月30日,人民幣200.1百萬元已按照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2月29日的招股書及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12月30日及2017年6月16日有關變更所得款項用途公告中所載方式運用。

用途	建議所得 款項用途 <sup>(1)</sup> 人民幣 百萬元	截至 2017年 6月30日 已動用 所得款項 人民幣 百萬元	截至 2017年 6月30日 未動用 所得款項 人民幣 百萬元
(i) 收購	39.5	39.5	—
— 新產品的銷售及經銷權			
— 醫藥行業具備專有知識產權或 增長潛力的企業			
(ii) 償還由黃先生所擔保本集團尚未 償還的部分貸款及銀行貿易信貸	60.7	60.7	—
(iii) 在四川雙流保稅區開發冷鏈設施 及研發基地	—	—	—
(iv) 取得信用證的按金	43.3	43.3	—
(v) 償還已到期的信用證	48.3	31.2	17.1
(vi) 償還銀行貸款	8.0	8.0	—
(vii) 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企業用途	17.4	17.4	—
<b>總計</b>	<b>217.2</b>	<b>200.1</b>	<b>17.1</b>

附註：

- (1) 本公司已於2016年12月30日及2017年6月16日修訂建議所得款項用途。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12月30日及2017年6月16日的公告。

## 企業管治守則

本集團致力於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以保障本公司股東的利益並提高企業價值及問責性。本公司已採納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作為其本身的企業管治守則。

報告期內，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並採納其中大部分最佳常規，惟下列條文除外：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應予區分及由不同人士擔任。根據本公司的組織架構，黃祥彬先生(「黃先生」)為董事會主席。此外，黃先生與吳慶江先生共同擔任本公司聯席行政總裁，共同負責本集團整體業務發展、營運及管理的工作。黃先生於醫藥行業擁有豐富經驗，董事會認為由黃先生兼任主席及聯席行政總裁的角色有利於本集團的業務前景及管理。高級管理層及董事會由富有經驗及卓越才幹的人士組成，可確保權力與權限之間有所制衡。

##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經向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報告期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 中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會就報告期宣派任何中期股息(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每股0.0033港元，相當於每股人民幣0.0028元)。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主要職責包括審閱及監察本集團財務申報系統、編製財務報表及內部監控程序。其亦就集團審核範圍內的事宜作為董事會與外聘核數師之間的重要聯繫。

審核委員會與本公司管理層及外聘核數師已審閱本集團報告期內的未經審核簡明中期業績。

## 於香港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發中期業績及2017年中期報告

本中期業績公告登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sinco-pharm.com](http://www.sinco-pharm.com))，載有上市規則規定所有資料的2017年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於聯交所及本公司各自的網站登載。

承董事會命  
興科蓉醫藥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黃祥彬

中國上海，2017年8月25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黃祥彬先生及張志傑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鄒小磊先生、汪晴先生及劉文芳先生。